

臺灣高等法院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院高民忠112訴12字第1120006878

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羅國庭之112年5月19日準備程序筆錄影本、原告112年5月19日民事變更聲明暨準備一狀繕本及民事陳報狀繕本各1件。

依據：民事訴訟法第15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本院112年度訴字第12號唐桂香與李俊緯等間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，應送達羅國庭之上開文書，現由本院書記官保管，受送達人得隨時來院領取。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

5 月 19 日

臺灣高等法院民事第二十四庭

書 記 官 康翠真



